

证券代码：600151 证券简称：航天机电 编号：2017-052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复牌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公司正在筹划涉及汽配产业海外投资合作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11月11日起停牌（详见公告2016-076）。

停牌期间，公司按规定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公司2016年11月18日披露了《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2016-077）、2016年11月25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6-080）、2016年12月9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2016-083）、2017年1月11日、2月10日、3月11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2017-002、016、025）。

公司于2017年4月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并于2017年4月11日披露了《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其摘要。

2017年4月20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7】044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积极组织并会同中介机构就《问询函》所提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4月27日，公司提交了《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

2017年4月28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信息披露的二次问询函》（上证公函【2017】0477号）（以下简称《二次问询函》）。公司收到《二次问询函》后，公司与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就《二次问询函》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补充与完善，5月8日，公司

提交了《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信息披露的二次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完善后的《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摘要，详见同时披露的相关公告。

依据相关规定，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7年5月9日起复牌。

特此公告。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九日